杭州高新区（滨江）促进消费品以旧换新若干意见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加快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，切实提升上级专项资金使用效率，结合我区实际，拟对参与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的企业给予奖励支持，特制定本细则。

一、支持范围

1.参与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的企业。

2.未被市场监管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，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列为失信被执行人。

二、奖励标准

**1.汽车以旧换新奖励。**鼓励企业参与汽车以旧换新活动，经企业申报并经审核，按其汽车报废更新/置换更新的零售额给予1%的奖励支持。汽车报废更新/置换更新的零售额主要以2024年9月-12月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期间国家、省级系统汽车报废更新/置换更新申报数据和相关审计单位出具的报告为准。

**2.家电（智能家居）以旧换新奖励。**支持企业参与家电（智能家居）以旧换新活动，经企业申报并审核，按家电（智能家居）的零售额给予最高5%的奖励支持。家电（智能家居）的零售额主要是指企业2024年9月-12月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期间家电（智能家居）的零售额，具体以相关审计单位出具的报告为准。2024年9月-12月期间，家电（智能家居）的销售额超过500万元的企业可申报该项政策。

**3.工业企业以旧换新奖励支持。**支持工业企业积极参与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，经企业申报并经审核，按企业汽车、家电、智能家居、电动自行车的零售额给予最高1%的奖励支持。单个企业奖励最高不超过200万元。零售额是指2024年9月-12月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期间上述产品的零售额，具体以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报告为准。支持规上工业企业设立贸易主体开展消费品零售业务，给予该贸易主体当年社零额最高1%奖励支持，最高不超过200万元；贸易主体设立次年，对社零额超出同期基数10%（含）以上的部分，按社零增加额1%给予奖励支持，最高不超过200万元。

**4.直播赋能以旧换新奖励支持。**鼓励直播企业参与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，为企业拓展消费销售渠道，经审核，给予直播企业汽车、家电、智慧家居、电动自行车商品成交总额最高0.5%的奖励支持。单个企业奖励最高不超过100万元。直播商品成交总额是指2024年9月-12月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期间,直播企业帮助企业拓展以上商品销售渠道达成的成交额，具体以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报告为准。

三、附则

1.同一企业、项目按照“从高、从优、不重复”的原则进行资助（奖励）。同一政策获得市级（或市级以上）相关资助或奖励的，区级资助奖励按照补差的原则执行。

2.企业迁出高新区（滨江）的，须退还已享受的各类区级产业扶持资金。

3.本细则由区商务局负责解释。